

用点魔法偷爱情

超级女生VS神雕侠侣

MAGIC OF LOVE

黄子平 著



用点魔法偷爱情

超级女生VS神雕侠侣

MAGIC OF LOVE

黄子羊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用点魔法偷爱情：超级女生VS神雕侠侣/黄子羊著.
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2006.5

ISBN 7-5432-1260-9

I.用... II.黄...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34577号

责任编辑 祝柯杨
特约编辑 陈 蔡
封面设计 许 菲

用点魔法偷爱情：超级女生VS神雕侠侣

黄子羊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邮编：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2 字数 140千字

2006年6月第1版 200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5432-1260-9/I·223

定价：19.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T：010-60531014







目 录 contents



Chapter 1 红色魔戒：美少女与天煞孤星

我是不会爱上谁的，我这一生注定了不会有爱情。因为，我命犯天煞孤星！ [1]

Chapter 2 七月七日：美少女金小蝉的生日愿望

除了那部杀气腾腾的武侠小说外，再下一部作品我想要塑造一个英雄，一个无所不能的英雄。 [4]

Chapter 3 刘天翔的孤独之夜

很久很久之前，也曾经这样地走在冷雨里，但那时却不是他一个人，而是抱着一个女孩子，但她已经死去了，因为他而死去了。 [17]

Chapter 4 你不是超级女生

她在舞台上享受到的，从来都是如雷的掌声与喝彩，今天这样的情形真的是破天荒的头一回。 [28]

Chapter 5 刘天翔与金小蝉的约定

是的，他怕，他怕听到这篇文章，因为他曾经答应过一个女孩子，要带她去桃花源的，而他却没有做到。 [38]

Chapter 6 刘天翔的剑法

一笔，又一笔，他勾画着她的脸颊、她的眉毛、她的眼睛，勾画着她如丝般的长发，每一笔、每一画都寄托着他对她的无限深情。 [49]

Chapter 7 “超级少女之星”的轩然大波

“超级少女之星”大赛的海选结果在京都大学内部引起了轩然大波，尤其是在音乐系内部，更是群情激愤。 [60]

Chapter 8 智取证据，邪不压正

高，这一招实在是高，学友，你是什么时候想到用这一招的呢？

[74]

Chapter 9 小李飞刀与EBA篮球明星

从篮筐上落地以后，麦克看了刘天翔一眼，他要用目光向他示威，告诉他：接下来就看你的了。

[81]

Chapter 10 坐上飞机去玩死亡游戏

很多个孤独的夜晚我都在想不如死了算了，于是就驾着飞机一个人飞到那个峡谷玩飞机蹦极，去体验死亡的感觉。

[91]

Chapter 11 蒙面大侠——佐罗

我能认出你来是因为我爱你，太爱你了。

[98]

Chapter 12 刘天翔的爱情秘密

唉，我们本应该是一对“神雕侠侣”的，没想到阴差阳错变成了“亡命鸳鸯”。这究竟怪谁呢？

[111]

Chapter 13 当年情——刘天翔的记忆片段

他们全神贯注，心无旁骛，深深地陶醉在一种极致的快乐之中。

[131]

Chapter 14 “超女”总决赛——最完美的音乐盛宴

她就好像是某一个网络游戏中美貌惊人的女主角，突然被赋予了生命力，离开了虚拟世界，来到了现实之中。

[141]

Chapter 15 用魔法偷爱情

你知道吗，我觉得你好奇怪，有时候看起来觉得你很熟悉，就好像我们俩已经认识了几百几千年，有时候看着你却又觉得你挺陌生的。

[169]

Chapter 16 再见！刘天翔

回去吧，回去找你的神雕侠侣吧！

[176]

黄子羊小传

[185]

夜，风雨交加。

一道闪电划破天空，电光照亮了一张绝美的少女的脸。

那是一张完美无瑕的脸，美丽得让人惊叹，就如同童话传说中的公主。

此时，这个少女正孤独地站在长街上，默默地落着泪，伤心欲绝，她泪眼婆娑地凝望着前方十米开外一个高大挺拔的青年男子的背影，那背影正大步地离去。

十秒钟之前，他放开了她的手，然后冷漠地转身而去，把她一个人留在了雨夜的长街上。

他说：“我是不会爱上谁的，我这一生注定了不会有爱情。因为，我命犯天煞孤星！”

少女的泪不争气地流了出来，久久没有停止。她有着一双蓝宝石一般的眼睛，原本应该是晶莹夺目、熠熠生辉、风华绝代、令人不敢逼视的，然而，此刻，那光芒却隐在了泪雾下，只剩下一片迷蒙，如同雾霭遮住了阳光。

那少女心中的阳光仿佛被阴霾遮盖。

她觉得，也许自己这一生都不会再拥有心中的阳光了。

她感到了绝望，仿佛被人抽去了筋骨，全身发软。她终于无法再支持了，瘫倒在地上。

冷雨无声地落下，刺在她身上，冰凉，彻骨的冰凉。

雨水与泪水，早已经分不清。

那少女抬起头来仰望夜空，她想问，问那天空中的诸神：“为什么？为什么？”

没有答案的，那个无情的男子早已经离去。

人生，有时候真的有点儿残酷。

.....

那个男子走过两条街之后，在第三个街角停了下来。他倚在了街角的电线杆上，抬起头来仰望着夜空。

雨水落下，淋在他的身上，他的头发、他的脸都被雨水打湿了。

夜空中漆黑一片，突然又是一道闪电，然后是一个炸雷，仿佛要把这个世界炸得粉碎。电光闪过，强烈的光线刺激着他的眼睛，在那一刻，他仿佛又看见了，看见了那个他须臾难忘的女子。她的脸在电光中，在他的脑海中纤毫毕现，仿佛在对她盈盈微笑，一如当年。

当年，当年是一个最美的梦。

他还能重回到那个梦里吗？

在暗夜里，那个男子陷入了沉思，陷入了回忆，他被回忆所包围，被严严实实、密不透风地包围。他已经完全地忘记了，在几分钟之前，他曾经那样狠心地离去，把一个女孩子孤零零地留在了暗夜的冷雨里。

好久，好久，那个长夜终于过去，东方日出，阳光耀目。那个男子从迷梦中醒来，蓦然想起了昨夜里被自己留在了夜街上的那个女子。他的心中掠过了一丝不安，他想：不会吧？她不会出什么问题吧？

虽然拒绝了她的爱情，但她依然是他的朋友，最好的朋友。他担心

起她的安危了，于是连忙举步，向昨夜离开她的那条街上走去。

这是个很帅很酷的男生，高大英挺，面庞棱角分明，剑眉星目，有着高高的挺直的鼻梁。他的脸上没有一丝丝的表情，仿佛笼罩着一层薄薄的冰，有一点儿寒气，配上一身黑衣，看上去很冷。

他的内心是不是也和他的面孔一样的冷呢？

三分钟之后，他回到了昨夜的那条街上。长街上空无一人，那少女，那个受伤的少女已经离去了。想必，她是回家了吧。

那个男生不由得松了一口气，觉得心中的一块大石头终于落下。他下意识地走到了一座磁卡电话旁边，从上衣口袋里掏出皮夹子，摸出电话卡——他忘了带手机。

他的手显得很稳定，出奇的稳定。

他拿着电话卡，把它插入了插口中，右手拿起了听筒，左手正要拨号却又犹豫了。他沉默了一下，叹了口气，放下听筒，取出电话卡收好，然后转身离去。

他在心中默默地说：“对不起，小蝉，真的是对不起，我不能接受你的爱。在这个世界上，我不能接受任何人的爱。对不起了，祝你好运，祝你一辈子都能够幸福快乐。”

他抬起了自己的左手，看了看中指和无名指上戴着的两枚戒指，轻轻地说：“快了，快了，只差一枚了。”那两枚戒指都是由最上等的红宝石制成的，异常名贵。据说这戒指是有灵性的，是红魔王留在世间的信物，谁拥有了三枚这样的红宝石戒指，就可以在农历八月十五的月圆之夜对天祈祷，请求红魔王或者他的夫人现身，替他达成心愿。

他需要得到魔法的帮助，所以，他一定要拥有三枚红宝石戒指。

这是三枚红色的魔戒！

他需要魔戒的力量！

Chapter 02

七月七日：美少女金小蝉的生日愿望

金小蝉是地球上继“乒乓魔女”田晶晶之后的又一位传奇少女。有人说，她既有田晶晶的运动天赋与灵气，又有月球第一美女冷月儿那样惊人的美貌。

而且，更令人惊讶的是，金小蝉还是一位才女。就读于红宝石王国京都大学新闻系的她堪称是一位多才多艺的 super star，早在十六岁时她就写出了自己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花季的第一个梦》，这部小说在二五一四年由著名的黑马出版社推出之后成为了当年的最畅销书。之后的四年，金小蝉每年都会完成一部长篇小说，每一年都会独占图书畅销排行榜的鳌头，长盛不衰。

年方二十岁的金小蝉成为文坛的一个奇迹，这样的天才是注定会名利双收的。成为畅销书作家之后，金小蝉得到了数额惊人的稿费收入，并且登上了二十六世纪最有名的财经杂志《金钱帮》的名人收入排行榜。

毫无疑问，在公元二十六世纪初期，天才少女金小蝉成为了继号称“乒乓侠侣”的贝克和田晶晶之后新崛起的又一代偶像。

旧的偶像还没有老去，新的偶像已经出现，二十六世纪真是一个明

星云集、星光闪耀的时代。

金小蝉的父亲把她视为自己最大的骄傲。而他自己呢？像他这样优秀的父亲毫无疑问也是女儿最大的骄傲。金小蝉的父亲是红宝石王国首屈一指的大商人，他的商业帝国庞大得令人瞠目结舌。他拥有一个大型的传媒集团，旗下包括一家电视台、一家唱片公司、两家报业集团、一个有三家出版社的出版集团。他是当之无愧的传媒业巨子，同时，他还拥有一个职业体育俱乐部：“宇宙之星”。

“宇宙之星”俱乐部旗下的三支职业球队——足球队、篮球队和乒乓球队都大名鼎鼎，是地球上首屈一指的超级强队。这三支球队拥有许多天皇巨星。

金小蝉的父亲叫金龙王，真的是人如其名。

自己的父亲这么有实力，但金小蝉的成功却并不是依靠父亲的帮助。她是悄悄瞒着父母写好了自己的第一部小说，然后把稿子寄给了并不属于金龙王旗下的黑马出版社，结果这本书一炮走红。捧红了金小蝉之后，黑马出版社迅速以天价与她签下了五年的版权合同，牢牢地抓住了这棵摇钱树。此后的几年内，凭着金小蝉，黑马出版社财源滚滚，迅速发展壮大，成为了仅次于金龙王的金龙出版集团的第二大出版商。一时间“黑马出版社加金小蝉”的成功模式成为了一段佳话，不少出版商都掀起了“掘宝”行动，声称要“寻找自己的金小蝉”。

金龙王最初对这一切并不知情，金小蝉的处女作《花季的第一个梦》刚一出版就登上了畅销书排行榜，作为一个出版界的巨头他理所当然地要关注每周的排行榜，所以他也看到了这本书。当时他以为这是一个和女儿同名同姓的作者所为，因为他不相信那么年轻的女儿会有这样的才华，而且，那时正在上高中的金小蝉忙于学业，应该也不会有时间去写小说，所以金龙王并没有把这当回事儿，连问都没有问金小蝉。

然而，那本书却不可思议地创造了奇迹，一连十周都排名畅销榜的第一名。然后，黑马出版社正式与作者金小蝉签约五年，并举行了盛大的新闻发布会。

直到这个新闻发布会的第二天，看到了报纸上刊登的照片，金龙王才知道，原来那个本年度风头最劲的“玉女作家”，正是自己十六岁的美丽女儿。看了报纸上的报道，他才知道，原来这篇小说是女儿每天晚上挤出半个小时的时间完成的。

大吃一惊，真的是大吃一惊，金龙王在惊讶之后又觉得很惋惜，他想：那是我自己的女儿啊，如今却成了别人的摇钱树。他的心里觉得遗憾极了。

然而，在看完了报纸上的采访报道后，他不再惋惜，不再遗憾了，他为自己的女儿感到骄傲，身为一个父亲，深深地自豪和骄傲。

原来有记者专门问了金小蝉，为什么身为金龙王的女儿却要投身于别的出版社门下？

金小蝉的回答很精彩，她说：“我有一个那么出色、那么优秀的父亲，从小我就很崇拜他，渴望成为像他那样的成功人士。虽然说作为他惟一的女儿我终将会继承他的一切，但我不愿意从开始的第一步就依靠他的力量。我要证明自己是一个能够凭着自己的实力取得成功的人，我要证明自己不愧为金龙王的女儿。我想，这应该是我送给他的最好的礼物了。”

看到了这一段内容，金龙王觉得自己欣慰极了。虎父无犬女，他觉得自己是天底下最幸福的父亲。

从此，金龙王更加关注自己这位非凡的女儿，他决心要好好地栽培她。又过了两年，金小蝉上大学了。金龙王让她一边念书一边到自己旗下的机构去实践、去磨练。金小蝉那段时间突然迷上了篮球，金龙王就

让她去了他的《宇宙体育报》担任记者，并且在金龙电视台负责主持每周一晚播出的《天下篮球》节目。

于是，每个周末金小蝉奔波于赛场进行采访，每周一下午五点钟之前要完成电视节目的录制，平时还要完成学业和写作，忙得不可开交。

集作家、记者、电视主持人和商业帝国继承人于一身，而且还有着惊人的美貌，这样的金小蝉实在是太出众，太具有明星气质。她的老师，红宝石国京都大学新闻系的系主任牛云飞教授认为，金小蝉是一个百年难得一见的奇迹，是地球上当之无愧的第一号超级女生。

这样的金小蝉的确是一个天之骄女，这样的金小蝉应该是生活得很快乐的，她实在是没有理由不快乐。这一天——七月七日，是她的生日，她的父亲金龙王在家里给她搞了个大型的生日 party。

那天的气氛很好很热烈，金龙王的那些有头有脸的朋友们都来了，给金小蝉送来了祝福和价值不菲的生日礼物。他们很羡慕金龙王有一个这么优秀的女儿。金小蝉自己的好朋友们也来了：班上的同学、黑马出版社的编辑、报社和电视台的同事，还有她自己的特邀嘉宾们——那些她采访过的体坛明星，包括乒乓明星贝克、田晶晶、柳飞龙和凤凰儿，围棋天才李霆峰，就连传说中比嫦娥姐姐更美丽的月球美少女冷月儿也跟着她的男朋友李霆峰来了。这段时间冷月儿正在地球上拍一部电影，她特别向剧组请了假赶来，因为她对金小蝉也是久闻大名，早想见上一面了。

金小蝉的家是在红宝石王国京都郊外半山上的一处庄园，主楼前面是很大的一片草地，中午十二点钟，大型的冷餐酒会在这片草地上开始了。

金小蝉那天穿了一身金色的礼服，金光灿灿，更衬托得她如朝阳、彩霞般明媚动人。她如同一只最美丽的蝴蝶在花间盘旋，从容不迫地、优雅地应酬着来宾，显示出名门闺秀那不凡的气度。

冷月儿和金小蝉一见如故，亲热得不得了。她们都是对方的 fans，金小蝉喜欢冷月儿的电影，而冷月儿喜欢金小蝉的小说。她俩聊着聊着就擦出了火花，原来她们都说到了自己的下一部作品。金小蝉说她的下一部作品准备写一篇武侠小说，冷月儿说巧了巧了，原来她拍完了这部戏以后也打算主演一部武侠片。

冷月儿说：“我演了这么多年电影了，全部都是时装戏，没有一部古装的，真的挺想尝试一下。前些日子看了几部老电影，是五百年前那个美女影星章子怡演的古装武侠片，《英雄》、《卧虎藏龙》、《十面埋伏》……那里面的场景美极了，章子怡穿着漂亮的衣服，拿着剑在天空中飞来飞去，像鸟儿一样自由，用长达数丈的流云飞袖去击花鼓，太浪漫了，太美了。”冷月儿一脸的向往之色。

金小蝉说：“所以，你也想试一试，看看自己的古装武侠片演得有没有章子怡好？”

冷月儿点点头，说：“是的。小蝉妹妹，刚好你正在构思一部武侠小说，我想啊，你是不是能小说剧本一起上，小说写完了你拿去发表，剧本呢就给我，我相信你的实力，小蝉，这一定会是个很棒的剧本。到时候我们把它拍出来，一定会成为一部经典的武侠电影。怎么样，小蝉，你愿意吗？”

金小蝉一脸的欣喜，说：“愿意，我当然愿意了，写了这么多年的小说，我早想试着写剧本了。月儿姐姐，谢谢你给我这个机会。你放心吧，我一定给你量身订做，写一个最棒的剧本出来。”

和冷月儿说完了她们未来的武侠电影，金小蝉又和她的编辑——黑马出版社的李琼瑶女士谈起了小说创作和文坛的潮流。

李琼瑶直言不讳地说：“小蝉，我觉得你的风格应该变一变了。你以前的作品虽然都很优秀，引领了几年的潮流，但是它们有一个通病就

是太软了，写的全都是一些软绵绵的爱情。这几年几乎所有的人都在跟随你的风格写这样的东西，太多了，太滥了。如果你不求新求变的话，就会失去读者，失去市场。”

金小蝉想了想，点点头说：“你说得对，以前我的小说写的全部都是一些软绵绵的爱情，以后我准备写一些硬点儿的东西。”

冷月儿问：“怎么个硬法？”

金小蝉说：“除了那部杀气腾腾的武侠小说外，再下一部作品我想要塑造一个英雄，一个无所不能的英雄。”她的眼神里有无限的向往，说到“英雄”两个字的时候，她的脸上闪烁着一种光芒。

冷月儿、李琼瑶，还有田晶晶她们几个人听得有点儿出神了。

英雄？这无疑是一个对女孩子有着致命的吸引力，足以令她们芳心大动的词语。

金小蝉继续说道：“这个英雄应该是完美的。他很年轻，很英俊，很有风度，且有内涵，他在运动场上无所不能……”

冷月儿打断了她的话说：“小蝉，你这不是在说贝克吗？难道你看上了贝克，要从咱们晶晶手里把他抢过来？”

田晶晶的神情看上去有点儿紧张。

金小蝉笑了笑说：“月儿姐姐，你说什么呀？想象力未免也太丰富了吧！不错，小时候贝克的确是我的偶像。但现在嘛，对我们而言，他好像已经太老了。如果在QQ上遇见他，我说不定会叫他叔叔。按现在的流行观点，三年就是一代人，我和他之间，应该有好几道代沟了。不可能，不可能，我金小蝉怎么会爱上一个老头子呢？”金小蝉的表情显得很夸张。

田晶晶一下子就释然了，觉得心头的一块大石头落了地，但随即又觉得有点儿好笑，说：“老头子？哈，可能吗？贝克那么年轻，怎么会